#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13 年校務基金稽核報告

#### 壹、 稽核緣起

為強化本校校務基金內部控制及確保其內部控制制度持續有效運作,依據本校「校務基金稽核實施要點」第三點之規定,稽核人員之任務為以下六項:1.人事、財務、營運及關係人交易事項,涉及校務基金交易循環之事後查核。2.現金出納及壞帳處理之事後查核。3.現金、銀行存款、有價證券、股票、債券與固定資產等之稽核及盤點。4.校務基金各項業務績效目標達成度之定期評估、稽催及彙整報告。5.校務基金運用效率與各項支出效益之查核及評估。6.其他專案稽核事項。並依據「校務基金稽核實施要點」第四點規定,擬訂年度稽核計畫共十一項,簽請校長核定後執行。

#### 貳、 稽核過程

本年度稽核作業之進行,除依據本年度稽核計畫分別函請受查單位提供執 行相關辦法及成果等書面資料,視需要請各單位主管及承辦人員應詢,並至受查 單位進行書面或實地稽核,必要時請相關人員與會列席說明,以利稽核作業之進 行,並於完成稽核作業後,提出相關稽核結果與建議。本年度稽核項目、稽核目 的及預定查核日期等事項,詳「113 年度稽核計畫表」。

113 年度校務基金稽核計畫表

資料檢核期間: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

項	稽核類型	稽核項目	稽核目的	預定查	核日期
次	<b>福</b>	情	情	起	迄
1	校務基金	112 年度校務基金年度 決算之稽核	檢視校務基金年度決算情 形	4/1	4/30
2	校務基金	112 年度人事作業稽核	檢視校務基金人事交易循 環事後查核	5/1	5/31
3	校務基金	112 年度科技部計畫補 助經費支用合規情形	查核科技部補助計畫支經 費支用、帳務管理及自我 管理情形	6/1	6/30
4	校務基金	112 年度本校自籌經費 收支情形	檢視自籌經費之收支情形 及成效	7/1	8/31
5	校務基金	112 年度校務基金經費 分配與執行情形	檢視校務基金經費運用及 支出效益	9/1	9/30
6	校務基金	112 年度各學術單位預 算執行情形	檢視各學術單位年度預算 建立及經費運用之情形	9/1	9/30
7	校務基金	112 年度各單位業務績 效目標達成情形	檢視各單位績效目標達成 情形	9/1	9/30
8	校務基金	112 年度投資及開源節 流計畫之成效	檢視開源節流措施之方式 及執行成效	9/1	9/30
9	校務基金	112 年度重大工程與設 備採購稽核	檢視採購案執行情形及採 購作業程序是否符合法規	10/1	10/31

項	1九十 宋 五	<b>北</b> 县 西口	<b>龙</b> 丛 口 44	預定查	預定查核日期	
次	稽核類型	稽核項目	稽核目的	起	迄	
10	校務基金	112 年度財產管理作業	查核學校財產是否依照財	10/1	10/31	
10	1文/历 全 亚	稽核	物管理辦法規定執行	10/1	10/31	
11	校務基金	112 年度現金出納及壞	查核現金出納、資金調度	11/1	11/30	
11	1文/历 至 亚	帳處理情形	及壞帳處理情形	11/1	11/30	
12	校務基金	112 年度稽核建議改善	查核各單位是否依稽核計	11/1	11/30	
12	1入7万全立	追蹤	畫進行改善	11/1	11/30	

#### 參、 稽核結果

依本年度稽核計畫,由稽核人員依據各單位所提供資料並據此提出待釐清問題請業務承辦人協助說明或補充資料,如有必要才至各單位進行實地查核或訪談。本年度稽核結果及相關建議如後附「112年度稽核結果表」。

### 112 年度稽核結果表

## 資料檢核期間: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

	X111W1W70114	1114年1月1日至114年14月31日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權責單位)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1	112 年度校務基金年度決算之稽核	一、校務基金收支餘絀分析(主計室) 1.112年本校校務基金總收入為28億5,154萬2,185 元較111年的27億8,669萬5,709元增加2.33%,而112年總支出30億302萬5,119元較111年的29億4,300萬998元成長2.04%。 2.112年本校校務基金一般短絀為1億5,148萬2,934元較111年一般短絀1億5,630萬5,289元減少3.09%。 3.112年加計國庫撥款購置資產所提列之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2億2,935萬2,624元後,112年決算實類繳為7,786萬9,690元,雖然無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規定中決算實短絀之情形,但實質剩餘較111年減少617萬3,718元,減少幅度為7.35%。 4.雖然112年的一般短絀數較111年減少,但造成112年度決算實剩餘減少原因主要為加計國庫撥款購置資產所提列之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較	萬 3,718 元,已經是連續兩年減少。(主計室) 2.加計國庫撥款購置資產所提列之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減少,主要是計算動產-設備比率除了近年國庫撥補購置的數字(為比率中的分子)減少形成比率下降。(主計室)	無。·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權責單位)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111 年減少 4.58%, 減少金額為 1,099 萬 6,073	是因為資本支出的增加所造成	
		元。	折舊費用增加將對往後的餘絀	
		5.加計國庫撥款購置資產所提列之折舊、折耗及攤	造成影響。( <mark>主計室</mark> )	
		銷費用減少的原因:	4.本校 112 年人事支出占最近年	
		(1) 動產-設備的國庫撥補可加回比例變少,112 年	度(以 111 年度為計算基準)決	
		動產-設備的國庫撥補可加回比例為 36.45%較	算自籌收入比率為 40.11%,未	
		111 年的 40.86%減少。根據主計室的估計,每	超過規定的 50%。( <mark>主計室</mark> )	
		減少 1%,大約減少比例加回折舊攤銷數近 245	5.截至 112 年 12 月底本校可用	
		萬。	資金達每月現金經常支出 14	
		(2) 而動產-設備的國庫撥補可加回比例變少,則是	個月以上。雖然本校 112 年實	
		因為分子為是以國庫撥補之款項購置計算,近	質剩餘減少,但考量可用資金	
		年本校的資本支出雖然增加(分母增加),但國庫	的情况下,顯示本校財務狀況	
		撥補之款項並沒有增加,故造成比例減少。	仍佳。( <mark>主計室</mark> )	
		二、校務基金決算數與上年度比較(主計室)	6.國科會 112 年至本校查核補助	
		1. 本校校務基金總收入主要分為業務收入及業務	結果並無相關異常(查核資料	
		外收入,關於 112 年業務收入較 111 年度成長	期間為 110 年)。( <mark>主計室</mark> )	
		1.42%, 增加金額為 3,748 萬 4,681 元, 已經是		
		自 106 年度以來連續 7 年成長;而業務外收入		
		較 111 年成長 19.72%, 金額為 2,736 萬 1,795		
		元,其中值得注意的部分:		
		(1) 教學收入中學雜費收入淨額較112年增2.98%,		
		金額為 1,711 萬 3,958 元;建教合作收入增加		
		7.3%, 金額為 5,780 萬 8,058 元, 同樣是持續成		
		長。特別要值得注意的是推廣教育收入較 111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mark>權責單位</mark> )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年增加 5.45%, 金額為 80 萬 9,507 元, 已經是		
		連兩年增加的情形。		
		(2) 權利金收入較 111 年減少 33.71%, 金額 436 萬		
		5,529 元,較以往呈現出較大的減幅。		
		(3) 在其他業務收入部分,其他補助收入減少		
		8.45%,金額為 3,079 萬 5,965 元。		
		(4) 在財務收入中,利息收入增加 49.61%,金額為		
		1,348 萬 6,040 元,再度因升息而受惠。另投資		
		賸餘減少 47.88%,金額為 16 萬 9,486 元。		
		(5) 其他業務外收入中資產使用及權利金使用增加		
		8.07%, 金額為 483 萬 4,180 元。另受贈收入增		
		加 15.06%,金額 587 萬 4,736 元。		
		2. 本校校務基金總支出分為業務成本與費用及業		
		務外費用,關於112年度業務成本與費用較111		
		年度成長 1.76%,金額為 5,022 萬 6,673 元,而		
		業務外費用增加 10.51%,金額為 979 萬 7,448		
		元,若以各項費用類別分析,其中:		
		(1) 112 年的用人費用較 111 年增加 3.9%,增加		
		金額為 3,866 萬 8,256 元。		
		(2) 112 年的折舊費用較 111 年增加 2.35%,增加		
		金額為 993 萬 2,052 元,主要是因本校資本支		
		出的增加所造成。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mark>權責單位</mark> )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3) 112年的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與交		
		流活動費較 111 年增加 11.58%, 金額為 2,839		
		萬 3,583 元。		
		三、校務基金用人費用分析(主計室)		
		1.依據主計室月報預算執行情形及財務狀況資料		
		顯示,本校截至 112 年 12 月底人事支出占最近		
		年度決算(以 111 年度為計算基準)自籌收入比率		
		為 40.11%。		
		2.如以112年12月底人事支出占最近年度決算(以		
		112 年度為計算基準)自籌收入比率則為 37.66%。		
		比例降低是因為 112 年的自籌收入為 15 億 6,346		
		萬 7,273 元較 111 年的 14 億 6,791 萬 1,004 元成		
		長 6.5%。		
		四、可用資金分析(主計室)		
		1.依據主計室月報預算執行情形及財務狀況資料		
		顯示,本校 112 年 12 月底可用資金占最近年度		
		決算平均每月現金經常支出倍數為 14 倍雖仍高		
		於國立大專校院財務監控機制規定4倍之標準,		
		但較 111 年的 15.8 倍減少。減少的原因主要來		
		自現金減少,自 111 年 12 月底的 9 億 2,000 萬		
		1,467 元減少到 112 年 12 月底的 7 億 3,358 萬		
		3,060 元,主要因為本校資本支出增加其經費來		
		源即是現金。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mark>權責單位</mark> )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2.檢視主計室所提供的 112 年 12 月報資料中,本		
		校 3 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金額高達 23 億 8,488		
		萬 61 元是本校可用資金倍數高的主要原因。		
		五、外部單位查核本校校務基金情形(主計室)		
		1.國科會雖然有在112年3月2日來校查核補助計		
		畫財務收支情形,但所查核年度為110年度補助		
		案,並非112年度補助案。		
		2. 關於本次實地查核共抽核 6 件國科會補助計畫		
		案,經國科會來函表示查核完竣,補助經費支用		
		單據資料請本校依規定妥為存管。		
		一、檢視新聘專任(含外籍)及專案教師聘任程序	1. 所抽專任及專案教師聘任程序	無。
		(人事室)	符合規定。 <mark>(人事室)</mark>	
		1.所抽核8筆新聘專任教師聘任資料,其中包含1	2. 關於校務基金行政助理人員終	
		筆外籍教師,皆已經通過三級教評會通過,但其	止契約資遣程序符合規定。 <mark>(人</mark>	
		中:	事室)	
		(1) 羅 O 素教師的最高學歷證件影本及教師證書只	3. 所抽特聘教授案件其聘任程序	
2	112 年度人事作	有蓋與正本相符但未蓋承辦人職名章。	符合規定。 <mark>(人事室)</mark>	
2	業稽核	(2) 陳〇輝教師的最高學歷證件影本及教師證書未	4. 國科會獎勵特殊優秀人才之獲	
		蓋與正本相符且未蓋承辦人職名章。	獎人員資格審查符合規定。(研	
		2. 所抽核 2 筆新聘專案教師聘任資料中,皆已經通	發處	
		過三級教評會通過,但其中:	5. 關於高教深耕彈性薪資四類獲	
		(1) 張〇昌教師的講師證未蓋與正本相符且未蓋承	獎人員資格符合規定且無重複	
		辦人職名章且最高學歷證件影本未蓋承辦人職	情形。 <mark>(人事室)</mark>	
		名章。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mark>權責單位</mark> )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二、檢視本校校務基金行政助理人員契約終止資遣	6. 針對所抽核未來學院各類專案	
		程序是否符合規定( <mark>人事室</mark> )	教師評鑑結果皆符合規定。 <mark>(未</mark>	
		1.112 年因本校組織再造關係共發生 2 件校務基金	來學院)	
		行政助理契約中止資遣案,2件皆有終止勞動契		
		約預告通知書且核算資遣費。		
		2.2 件資遣案有依規定將資遣名冊通報勞動部勞動		
		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		
		三、檢視本校相關優秀人才之聘任是否符合程序		
		( <mark>人事室</mark> )		
		1.112 年並未有講座教授及豐泰文教講座教授之聘		
		任案。另經確認現在已無豐泰文教講座教授,另		
		原本豐泰文教講座已經修正為名人大師講座。		
		2.針對特聘教授部分,112年共有13人提出申請,		
		檢視其會議紀錄及外審結果,112年的特聘教授		
		名額至多敦聘 10 位,其中有給職特聘教授及榮		
		譽職特聘教授(無給職)名額各為4位及6位:		
		(1) 針對特聘教授分配員額中,有給職特聘教授理		
		工醫農類科及人文社會類科各2名;榮譽職特		
		聘教授 6 名則不分申請類別。		
		(2) 從會議記錄上來看,完整揭露特聘教授的名額、		
		評分標準及相關條件及評選之過程。		
		(3) 最後獲獎有給職特聘教授名額為 4 名,榮譽職		
		特聘教授為4名。其中針對有給職的理工農醫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權責單位)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類科有 2 名得分相同之教師,其處理方式採無		
		記名投票表決。		
		3.112 年並未有新進國際優秀人才聘任案。		
		四、檢視國科會獎勵特殊優秀人才之獲獎人員資格		
		審查是否符合規定 <mark>(研發處)</mark>		
		1. 國科會核定本校 112 年大專校院研究獎金額上限		
		為 475 萬 6,348 元,教師人數上限為 62 位,從審		
		查會議紀錄來看,補助金額(含補充保費)共 475		
		萬 6,044 元,獲獎人數為 59 人,其中工程學院獲		
		獎人數 29 人、管理學院獲獎人數 13 人、設計學		
		院獲獎人數9人、人文學院獲獎人數5人、未來		
		學院獲獎人數為3人,標準是依據111年各學院		
		獲得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產學計畫、國際		
		合作計畫之核定總金額比率估算。		
		2. 本校辦理國科會研究獎勵作業要點第五點規定		
		為鼓勵年輕研究人員並保障不同職涯階段研究		
		人員投入研究,訂有副教授或相當職級以下人數		
		占獎勵對象人數之最低比率為20%,檢視最後獲		
		獎比例有符合規定。		
		五、檢視本校高教師深耕彈性薪資四類獲獎人才審		
		查程序是否符合規定( <mark>人事室</mark> )		
		1.檢視112年高教深耕計畫彈性薪資審議委員會議		
		紀錄(112 年 9 月 27 日召開):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權責單位)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1) 有受推薦人員又同時為該會之委員有進行迴		
		避。		
		(2) 112 年整體獲獎人數從 111 年的 85 人降為 74		
		人,其中產學類及研究類的獲獎資格是從研發		
		處所計算各教師 111 年執行計畫案及期刊發表		
		等各類獎勵案中進行篩選,即便兩類人員 112		
		年的獲獎人員都較 111 年減少,但差別只是在		
		於獲獎人員的部分獎勵金是以高教深耕計畫支		
		應,其餘部分及未獲獎人員的獎勵金仍是從學		
		校校務基金支應,權益未受影響。		
		(3) 教學及輔導類獲獎人員本次是以通過 110 年教		
		學實踐計畫且執行完畢及執行教學或輔導改善		
		相關活動且績效良好之教師為評選依據。		
		2.檢視4類獲獎人員名單中未有重複情況。		
		六、檢視專案教師評鑑結果 <mark>(未來學院)</mark>		
		1.因先前專案教師主要由未來學院的前瞻學程主		
		聘,加上先前專案教師評鑑因受評教師之評分表		
		及佐證資料不夠完整持續被列入追蹤事項,雖		
		112 學年度各專案教師聘用歸屬於各系院,但本		
		次抽核仍先以未來學院之專案教師為主。		
		2.針對四類專案教師抽核案件:		
		(1) 教學與產研型:4件;		
		(2) 產學型:3件;		
		(3) 研究型:2件;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mark>權責單位</mark> )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稽核項目 112 年度科技費 計會規情形	稽核發現(權責單位)  (4) 教學型:2件。  3.所抽核專案教師評鑑案件皆有經過三級教評會議通過,檢視其第一及第二階段評分表皆有承辦人審核及核章且經單位主管核章,其所檢附之佐證資料完整。  4.所抽核案件其中共有3件未通過評鑑,教師評鑑審核表及會議記錄皆有明確記載未通過事由。  一、檢視所抽核國科會補助案件是否符合國科會學研機構應稽核項目表(主計室)  1.抽核112年國科會補助案件共18件,除依照國科會應稽核項目表進行各案件之檢視,經費核額另依據「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經費處理原則」、「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經費處理原則」及主計室支出憑證應行注意事項進行查核。查核結果已經彙整於查核情況表。  2.關於「研究人力是否依規定辦理約用,並檢附核准約用文件」,針對國科會大專生補助專題計畫部分經過與主計室確認因為已經有對應到補助學生,故未附相關核准約用文件也可以。  3.所抽核計畫案件中,主要發生的錯誤態樣為: (1)國內差旅費未於法規規定期間內核銷。		具體興革建議
		(2)針對原始憑證之要件是否符合政府支出憑證處 理要點之規定: (2-1)收據未填寫大寫金額或未寫抬頭。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mark>權責單位</mark> )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2-2)業務單位二級主管未核章。		
		(2-3)郵資未填寫收件資料。		
		(2-4)出差核銷未附核准出差單。		
		4.針對所抽 18 件補助案中共有 9 件補助資本門,		
		由於查核期間部分查核案件是多年期或因已經		
		接近暑假且協助執行教師核銷經費的學生可能		
		已經畢業等問題,因此要查核補助經費購置設備		
		是否黏貼國科會補助之標籤確實有難度。		
		一、檢視自籌收入支出法規訂定情形及收入年度比	1.本校 112 年自籌收入仍是呈現	1. 針對有外部廠商欲租借台
		較 <mark>(主計室)</mark>	增加的狀態,惟權利金收入為	北辦公室場地時會進行比
		1.112 年度自籌收入(業務收入及業務外收入)為 15	112 年減少金額較大的項目。	價,迫於經營生存壓力會以
		億 6,346 萬 7,273 元較上年度增加 6.1%,金額為	<mark>(主計室)</mark>	場地公告租借價格 7-9 折出
		9,555 萬 6,269 元,自 107 年以來連續 6 年成長。	2.112 年自辦招生收入呈現增加	借,但本校台北辦公室租借
		2.分析自籌收入成長來源,業務收入較111年成長	趨勢,增加來源主要為碩士班	辦法應修正加入此彈性空
		5.1%,金額 6,828 萬 646 元,成長的主因為教學	學制。另抽核招生計畫收支明	間。 <mark>(推廣教育中心)</mark>
4	112 年度本校自	收入的學雜費收入淨額、建教合作收入分別增加	細,其支出用途符合預算表所	2. 針對國際學生出國補助部
-	籌經費收支情形	2.9%、6.8%,金額分別增加 1,478 萬 7,410 元及	編名目。 <mark>(教務處綜合業務組)</mark>	分申請案件未經國際事務
		5,780 萬 8,058 元。	3.抽核推廣教育中心開班計畫檢	審議小組審議部分擬列入
		3.檢視業務收入項目減少部分,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視其支出並未發現問題。 <mark>(推廣</mark>	後續追蹤。 <mark>(國際事務處)</mark>
		中的權利金項目較 111 年減少 50.87%,減少金	教育中心)	3. 針對本校出國研習補助要
		額達 436 萬 5,529 元,從業務收入明細表來看減	4.台北辦公室除場地出租收入	點及補助研究生出國參加
		少原因為產學合作先期技術移轉授權金較預期	外,辦理產業尖兵計畫也是主	國際學術活動作業要點中
		少。	要收入來源。 <mark>(推廣教育中心)</mark>	關於國際化推動委員會已
				經更名為國際事務審議小

項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mark>權責單位</mark> )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次		1 业力 H 从 、	5117 左新贻文键入儿儿、口归	具體與革建議
		4. 業務外收入較 111 年增加 16.5%, 金額 2,727 萬		組,建議修正法規。(國際事
		5,623 元,其中財務收入中的利息收入較 111 年		<mark>務處)</mark>
		增加 33.2%, 金額為 1,348 萬 6,040 元; 其他業		
		務外收入的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受贈收入較		
		111 年增加 7.5%、13.1%,金額為 483 萬 4,180	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	
		元、587 萬 4,736 元。	6.112 年的捐款增加金額最大的	
		二、檢視各項自籌收入、支出及績效,以及檢視PBL	來源主要是企業界針對「智慧	
		中心、研究中心評鑑問題	電動車技術研發與人才培育公	
		(一)檢視自辦招生收入是否有短絀及收入與支出	益計畫捐款合約」所做捐贈。	
		是否符合規定 <mark>(教務處綜合業務組)</mark>	<mark>(研發處)</mark>	
		1.本校112年度自辦招生收入較111年增加5.62%,	7.112 年共有 2 年專業中心未通	
		增加金額為 40 萬 1,705 元且整體餘額則是增加	過評鑑加上 112 年正式成立的	
		了 83.16%,金額 33 萬 2,090 元,而納入校務基	5 個專業中心需於 113 年接受	
		金的間接成本較 111 年微幅減少 0.83%,金額	再評鑑,其評鑑結果需持續注	
		6,793 元:		
		(1) 自辦招生收入較 111 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碩士	8.就育成中心的產學金額資料及	
		班甄試及碩士班一般生,分別增加了21.77%,	評鑑結果來看其在產學合作面	
		金額 36 萬 1,120 元及 31.47%, 金額為 40 萬		
		6,980 元; 另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分為春季班		
		及秋季班。	場地租賃各項計畫 112 年收入	
		(2) 自辦招生收入中,新增「四技產攜」,但關於		
		大部學學制的自辦招生收入較 111 年幾乎都呈		
		現滅少情況(除二技申請入學),減少幅度較大		
		的為四技甄選及轉學考,分別較 111 年減少	外,其餘計畫皆有剩餘,且各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mark>權責單位</mark> )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11.67%、金額 16 萬 7,200 元及 38.48%、金額	計畫支出無發現問題。 <mark>(總務處</mark>	
		為 16 萬 6,400 元。	經管組)	
		(3) 針對各校招生收入需要優先編列間接成本人事	10. 產學研大樓 112 年場地租借	
		費,編列比率從 9-20%不等,各項招生計畫皆	及單位進駐收入扣除支出有	
		符合最低編列比例 9%,惟碩士班甄試編列比例	結餘,但檢視整體空間使用率	
		達 15%。	仍有提升空間。 <mark>(產學處)</mark>	
		(4) 因公立大專校院辦理各項試務工作酬勞支給要	11. 職務宿舍配宿及收支情形符	
		點規定,針對招生收入運用應以收支平衡為原	合規定。 <mark>(總務處經管組)</mark>	
		則,且用於只給試務人員工作酬勞之總額,不	12. 學生宿舍收入及支出情形大	
		得超過其收入總額 50%,本校各招生計畫經費	致上符合規定。 <mark>(學務處生輔</mark>	
		皆有盈餘,且人事費支出符合規定未超過50%。	<mark>組)</mark>	
		2.因目前招生計畫的傳票自109年起並未獨立整理	13. 學生出國補助案件,其補助	
		成冊,故只抽核碩士班(一般)(112-E01-A)、博士	金額與所抽核申請案件皆符	
		班(112-E01-5)、四技甄選(112-E01-7)計畫收支明	合規定,惟部分申請案件未	
		細表,檢視所抽核三個計畫支出用途符合預算表	經國際事務審議小組審議部	
		所編之名目。	分及法規中名稱已經修正擬	
		3.從教務處所提供的資料中,有針對各系所投放	列入後續追蹤。 <mark>(國際事務處)</mark>	
		Facebook 廣告,且主要都是針對碩士班學制所進	14. 本校技轉金收入 112 年度呈	
		行的廣告投放,恰好與112年招生收入主要增加	現大幅度減少。針對專利申	
		來源為碩士班學制一致。	請/維護/領證等相關費用支	
		(二)檢視推廣教育收入及執行績效(推廣教育中心)	出符合規定。 <mark>(研發處、產學</mark>	
		1.因推廣中心所提供推廣教育收入資料計算採學	處)	
		年制,所提供的收入資料期間為 112-1 及 112-2	15.112 年的研發計畫案獎勵配	
		學期的收入資料,為了固定計算基礎,未來將以	合款的總補助金額降為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mark>權責單位</mark> )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此來計算推廣中心的收入績效。針對 112 學年度	1,000 萬元,而獎勵金總額為	
		推廣教育的整體收入為 1,230 萬 203 元,校管理	2,914 萬 9,790 元。 <mark>(研發處)</mark>	
		費收入為 150 萬 9,484 元,其中可歸納於推廣中		
		心本部的收入為 521 萬 8,655 元, 挹注校管理費		
		收入金額為 54 萬 9,109 元。		
		2.抽核推廣中心所開設 6 個課程計畫 112-D062、		
		112-D064 · 112-D037 · 112-D056 · 112-D017 · 112-		
		D013 之收支明細表檢視其支出用途,無未符合		
		用途之支出項目。		
		3.目前本校台北辦公室主要為台北校友終身學習		
		中心且由推廣教育中心負責營運,其經營收入績		
		效主要來自場地收入與辦理產業新尖兵計畫收		
		入,112年合計收入金額為918萬1,590元(針對		
		場地收入金額皆為稅前金額),其中:		
		(1) 針對台北辦公室場地收入部分,112 年收入金		
		額為 431 萬 1,860 元,除了測驗中心及中華卓		
		越經營協會每月有固定租金收入,其餘皆為零		
		散場地出租收入,而台北辦公室所辦的課程計		
		畫產業新尖兵計畫更提供了 174 萬 8,570 元的		
		場地收入。		
		(2) 針對每月固定租金收入部分,與中華卓越經營		
		協會簽訂契約,每月收取金額 8,000 元與契約		
		相符。惟測驗中心部分經承辦人提供當時本校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mark>權責單位</mark> )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與測中的往來公文確認每月收取金額無誤(每		
		月收取固定租金為39,000元)。		
		(3) 抽核台北辦公室 112 年 10 月份場地租借收支		
		明細表確認所出借之場地是否符合所訂收費標		
		準,共有7筆的場地費皆比原定收費標準低,		
		經詢問承辦人由於台北辦公室經營競爭激烈,		
		<b>廠商會進行比價,此時台北辦公室會以公告牌</b>		
		價 7-9 折出租。		
		(4) 針對台北辦公室 112 年辦理產業新尖兵計畫收		
		入金額為 661 萬 8,300 元,共計 5 案,除了提		
		供給台北辦公室有 174 萬 8,570 元的場地收入		
		外,另提供了學校及推廣教育中心管理費分別		
		為 72 萬 511 元及 60 萬 1,796 元。		
		(三) 檢視本校研發處負責公部門產學合作收入情		
		形及產學處負責私部門產學合作收入情形(研發		
		處、產學處)		
		1.本校 112 年整體產學合作收入(公私部門合計,		
		但不含高教深耕計畫且已簽約年度為計算基準		
		且不含中止案件部分)為 9 億 5,790 萬 2,318 元較		
		111 年減少 20.4%,減少金額為 2 億 4,534 萬 4,737		
		元,為近年來首次呈現減少情形。若個別檢視公		
		私部門的產學合作金額:		
		(1) 針對公部門部分(主要負責單位為研發處),112		
		年的產學合作金額為7億7,358萬2,846元,較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mark>權責單位</mark> )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111 年減少 22.3%,減少金額為 2 億 2,237 萬		
		7,795 元。詢問研發處承辦人 112 年度較大幅度		
		減少的原因在於本校一般產學案近年來皆分為		
		大小年(奇數年為大年),大年金額幾乎皆為跨		
		年度計畫,故111年及112年金額會有落差,		
		113 年金額截至 8 月底金額已超過 112 年整年		
		金額。		
		(2) 針對私部門部分(主要負責單位為產學處),112		
		年的產學合作金額為1億8,431萬9,472元,較		
		111 年減少 11.1%,減少金額為 2,296 萬 6,942		
		元。		
		2.若從管理費的角度檢視公私部門的年度收入情		
		形(同樣不含中止計畫部分),112 年管理費總收		
		入為 5,743 萬 1,955 元,較 111 年減少 35.8%,		
		減少金額為 3,200 萬 9,315 元。若個別檢視公私		
		部門的管理費金額:		
		(1) 針對公部門部分(主要負責單位為研發處),112		
		年管理費收入為 4,237 萬 1,313 元, 較 111 年減		
		少 35.8%,減少金額為 2,364 萬 7,274 元。		
		(2) 針對私部門部分(主要負責單位為產學處),112		
		年管理費收入為 1,506 萬 642 元,較 111 年減		
		少 35.7%,減少金額為 836 萬 2,041 元。		
		(四)檢視捐贈收入執行績效(研發處)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權責單位)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1.112 年捐贈收入較 111 年增加 65.72%,增加金額		
		為 4,410 萬 6,262 元,增加主要的來源為主要為:		
		(1) 以識別碼為「公益性質」:112 年增加 2,782 萬		
		5,472 元,在檢視捐贈明細,主要是來自企業界		
		與本校簽訂「智慧電動車技術研發與人才培育		
		公益計畫捐款合約」的捐款計畫共計 2,500 萬		
		元;另豐泰文教基金會捐贈「表演廳邀演計畫」		
		金額為 500 萬元。		
		(2) 以識別碼為「圖儀設備費」:112 年增加 1,001		
		萬 6,710 元,主要是捐贈本校「史坦威平臺式		
		鋼琴 D-274、YAMAHA CGP-III 平臺鋼琴搬運		
		車及儲藏空間優化工程及周邊設備改善」共計		
		995 萬元。		
		(3) 以識別碼為「獎助學金」:112 年增加 564 萬		
		7,326 元,針對各類獎助學金捐款增加。		
		2. 共抽核112-F06(第18屆戰國策全國創新創業競		
		賽)、112-F18(環安之光獎助金)、112-F30(2023		
		第 3 屆台灣智慧電動車及綠能科技研討會暨		
		YunTech One 概念車發表研討會)、112-F34(建		
		築與室內設計系113級畢籌會畢業設計成果展)		
		等四個捐贈計畫檢視其收支明細表中的支出用		
		途是否符合捐贈目的:		
		(1) 112-F06(第 18 屆戰國策全國創新創業競賽): 主		
		要支出用途未發現不符合活動目的之支出。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權責單位)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2)112-F18(環安之光獎助金):訂有環安之光的獲		
		獎辦法外,檢視其支出符合辦法中規定的金額。		
		(3) 112-F30(2023 第 3 屆台灣智慧電動車及綠能科		
		技研討會暨 YunTech One 概念車發表研討會):		
		主要支出用途未發現不符合活動目的之支出。		
		(4) 112-F34(建築與室內設計系 113 級畢籌會畢業		
		設計成果展):因捐贈金額主要於113年使用,		
		故除捐贈手續費之外尚未有支出。		
		(五)檢視本校任務編組專業技術研發與服務中心		
		評鑑是否符合規定及各中心績效情形(產學處)		
		1. 關於本校 112 年針對 27 個任務編組專業技術研		
		發與服務中心的評鑑結果:		
		(1) 評鑑結果為「優」者:共有6個中心評鑑結果		
		為優,下次評鑑日期為116年(四年評鑑乙次)。		
		(2) 評鑑結果為「良」者: 共有 15 個中心評鑑結果		
		為良,下此評鑑日期為114年(二年評鑑乙次)。		
		(3) 評鑑結果為「待改進」者:共有3個中心評鑑		
		結果為待改進,其中未來科技研究中心已經申		
		請裁撤經產學合作委員會通過,其餘兩中心於		
		113 年須接受再評鑑。		
		(4) 評鑑結果為「未通過」者:共有3個中心未通		
		過,均經申請裁撤經委員會通過。		
		2.本校111學年度第2次產學合作委員會中有提案		
		研議本校任務編組專業技術研發與服務中心獎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mark>權責單位</mark> )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勵制度,檢視產學處所簽專業中心近3年產學合		
		作績效進步指標達 25%以上,且以民間產學為主		
		之評比基準,如達標準可於申請產學研大樓空間		
		時減免至多 20 坪之指定空間進駐費,減免期間		
		至多二年。該簽顯示共有4個中心績效表現達標,		
		根據會議紀錄顯示僅一個中心提出申請。		
		3.112 年共有 5 個專業中心正式成立,並需於 113		
		年接受評鑑。		
		(六)檢視本校產學與智財育成營運中心之經營績		
		效(產學處)		
		1.因審計部書面審核「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 110		
		年度決算及營運計畫執行情形」審核意見中有針		
		對大學校院設立創新育成中心協助中小企業創		
		業及創新之成效給予相關建議,故將本校育成中		
		心經營績效納入本年度稽核計畫,先行敘明。		
		2.依育成中心所提供的產學合作明細資料,112年		
		該中心的產學金額為 2,457 萬 4,382 元,管理費		
		實收金額為 148 萬 4,398 元,檢視產學處所提供		
		的112年任務編組專業技術研發與服務中心的評		
		鑑結果來看,獲得優等成績。		
		3.針對育成廠商進駐的成效,112年共有5間進駐		
		廠商(皆為虛擬進駐廠商)並協助廠商申請政府補		
		助計畫。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權責單位)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4. 關於育成中心申請政府補助計畫部分,112 年度		
		共申請 4 筆計畫,除所申請的 USTART 創新創		
		業計畫屬補助學生青年創業外,另外所申請三筆		
		補助計畫金額皆算入第2點中的產學金額內。		
		(七)檢視本校會議場所租借及場地租賃情形(總務		
		處經管組)		
		1.針對經管組所負責場地收入部分(包含會議場所		
		租借及場地租賃且收入計算基礎為已扣除營業		
		稅):		
		(1) 由於雲泰表演廳除了場地收入外,其售票收入		
		也入相同計畫,在此情況下,112年的場地收入		
		較 111 年增加 37.03%,增加金額為 334 萬 9,826		
		元,其中包含 248 萬 1,566 元的售票收入(以收		
		支明細表上的收入項計算)。		
		(2) 如不包含雲泰表演廳的售票收入,112 年的場		
		地收入較 111 年增加 9.60%,增加金額為 86 萬		
		8,260 元。		
		2. 針對「會議場所租借收入」類別來看,較 111 年		
		增加 225.86%,金額為 326 萬 5,300 元,其中:		
		(1) 增加主要來源為雲泰表演廳(112-G21),因售票		
		收入 248 萬 1,566 元也計入此計畫,是主要增		
		加的來源。		
		(2) 分別抽核國際會議廳(112-G04)、雲泰表演廳		
		(112-G20)及其他場地(112-G35)各 5 筆申請表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權責單位)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檢視核算場地收入費是否符合本校收費要點,		
		其中針對雲泰表演廳(112-G20)所抽核編號		
		112008 部分有收取清潔費 2,500 元計入營業稅		
		額計算額度內,但編號 112007 部分所收取的清		
		潔費 3,500 元卻未計入,主要是編號 112008 是		
		對方以公文來函租借經費不易清楚分類,而編		
		號 112007 是用申請表申請,其經費能夠明確分		
		類因而導致在鍵入場地借用登記表各項收費資		
		料時產生錯誤。本校在112年9月27日修訂雲		
		泰表演廳營運管理暨收費要點已將清潔費納入		
		場地費內以避免再次發生錯誤情況(除校內活		
		動已減免場地費用才會收取清潔費)。		
		(3) 關於會議場所租借的三個計畫,從其收支明細		
		表來看皆有盈餘,且支出未發現問題。		
		3.針對「場地租賃收入」類別來看,較111年增加		
		1.11%,增加金額為8萬4,526元,其中:		
		(1) 由於場地租賃與各廠商簽合約租金固定,因此		
		每年的租金總收入呈現穩定的狀態。		
		(2) 抽核本校建築物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施		
		場地費(112-G16),其中玉衡能源於 111 年 7 月		
		至 112 年 6 月所繳給本校的發電回饋金經比對		
		台電帳單金額無誤。		
		(3) 原雲泰表演廳-EZ Plus 場地使用費由心心複合		
		式餐飲所進駐,因學校針對該場地另有規劃已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權責單位)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經於 112 年 8 月移至員工餐廳。而目前 EZ-Plus		
		場地正在招商中,惟承辦人回覆校尚未簽准通		
		過。		
		(4) 關於雲林縣公共自行車停車場場地費(112-		
		G38)為新簽訂場地租賃契約,年租金為4,521元		
		(稅前);而原本淇卡咖啡館(112-G22)廠商已無		
		<b>營業</b> 。		
		(5) 關於場地租賃中的 16 個計畫,除了員生餐廳因		
		多處漏水需進行防水工程支出所造成無剩餘		
		外,其餘計畫皆有剩餘。		
		(八)檢視本校產學大樓收支情形(產學處)		
		1.檢視產學研大樓收支情形,112 年度場地租借及		
		進駐實際總收入為 260 萬 6,110 元,但需要扣除		
		銷項稅額 12 萬 4,099 元,故實際淨收入為 248 萬		
		2,011 元,實際支出為 175 萬 3,513 元,產生結餘		
		72 萬 8,498 元。實際支出主要為水電費支出,未		
		有其他如人事成本支出。		
		2.檢視產學處所提供產學研大樓 5-8 樓企業培育室		
		空間進駐明細資料,112年進駐廠商中除天泰管		
		理顧問公司租約到年底外,另兩家廠商(先進車		
		及群鴻)均在112年3月底即離駐,形成5-8樓進		
		度空間進駐率偏低。經詢問業務單位回覆,已經		
		透過宣導提供校內有產學空間需求者進駐,後續		
		值得注意觀察。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mark>權責單位</mark> )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3.針對產學研大樓場地租借抽核 4 筆資料,其中台		
		大醫院租借 AI405(水電費及維護費收費標準均		
		為 1,000 元)期間因防鴿網裝置經產學處安排至		
		AI412(水電費及維護費收費標準均為 1,600 元),		
		其餘收費標準均符合規定。		
		4.針對進駐單位抽核4筆進駐同意書,其收費標準		
		同樣符合規定。		
		(九)檢視本校職務宿舍租借是否符合規定(總務處		
		<mark>經管組</mark> )		
		1.本次所提供的職務宿舍資料中,本校於111年訂		
		有「新進教師職務宿舍分配及管理要點」及「國		
		際學人短期職務宿舍分配及管理要點」,針對該		
		兩類的宿舍分配經檢視 112-1 及 112-2 的宿委會		
		議紀錄符合規定。		
		2.檢視 112-1 及 112-2 會議紀錄中,各教師針對各		
		類宿舍所填申請表中的計點標準皆有相關業務		
		單位承辦人進行審核核點,惟:		
		(1) 關於多房間/單房間中的無自購自宅或自購自		
		宅於本縣市的點數由教師提供切結書進行核		
		計。		
		(2) 針對二年內新進專任教師加計 50 點,如以新進		
		教師身分獲配進而續申請不再加計。		
		3.檢視 112-1 及 112-2 針對各類房間空房的配宿情		
		形皆符合規定。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mark>權責單位</mark> )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4. 職務宿舍計畫其傳票資料並未採獨立成冊方式,		
		只能從收支明細表檢視其支出情形是否合於用		
		途,初步檢視其支出主要都用於宿舍養護等經費		
		支出。另整體計畫收支呈現小幅結餘情形(結餘		
		金額 19 萬 13 元)。		
		(十)檢視學生宿舍收入及支出情形(學務處生輔組)		
		1. 關於 112 年學生宿舍收入較 111 年增加 4.05%,		
		金額為 158 萬 9,344 元,而 111-2 學期研究所與		
		大學部分的住宿率為 67.55%、85.68%,112-1 學		
		期的研究所與大學部住宿率為 73.14%、87.02%。		
		2.112 年度學生宿舍收入在未扣除折舊費用及提撥		
		校務基金情況下有結餘 1,096 萬 4,713 元,較 111		
		年減少 5.17%, 金額為 59 萬 8,164 元, 減少原因		
		主要是 112 年的總支出(含設備支出)較 111 年增		
		加 7.92%,增加 218 萬 7,508 元。		
		3.學生宿舍經費其傳票並未獨立成冊,只能檢視收		
		支明細表的支出情形,並未發現未符合支出用途		
		之項目。		
		(十一)檢視學生出國補助情形(國際事務處)		
		1.國際事務處補助學生出國部分(以非5%學生公費		
		及獎勵金來源支出)有分為「學生出國研習補助」		
		及「補助研究生出國參加國際學術活動」及兩個		
		部分。檢視兩個部分所訂的法規皆有規定不得重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權責單位)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複申請補助,經比對兩個部份的補助名單未發現		
		有重複補助情況。		
		2.針對「學生出國研習補助」部分:		
		(1) 從收支明細表及國際事務審議小組會議紀錄來		
		看 112 年度實際補助 6 案,總補助金額為		
		302,000 元,每個人受補助金額皆未超過規定補		
		助上限,但其中研習計畫-2023海峽兩岸嶺南文		
		化特色調查研究及協同教學工作營並未經國際		
		事務審議小組審議,而是以專簽通過,其餘 5		
		案皆經過會議審議通過。		
		(2) 針對補助研習計畫-國際樸門設計數位教育與		
		推廣設計實習計畫,原為8人申請補助,每人		
		補助 8,000 元合計補助金額 64,000 元,最後實		
		際只有核銷 24,000 元,剩餘 40,000 元補助額度		
		改補助研習計畫名稱-2023 海峽兩岸嶺南文化		
		特色調查研究及協同教學工作營。		
		(3) 針對本校學生出國研習補助要點第六點中第六		
		點第一項第二款:「國際事務處受理系所所送		
		申請案件後,依研習類別分別造冊,提報本校		
		國際化推動委員會甄選。」惟比對會議紀錄上		
		的名稱已經更改為國際事務審議小組,擬請國		
		際事務處修正法規並列入後續追蹤。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mark>權責單位</mark> )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4) 針對學生出國研習補助抽核研習計畫日本大阪		
		工業大學暑期研修課程申請資料,符合法規規		
		定。		
		3.針對「補助研究生出國參加國際學術活動」部分:		
		(1) 從收支明細表及補助名冊來看,112 年實際補		
		助 27 人,金額為 18 萬元,惟比對國際事務審		
		議小組會議紀錄共有 6 人補助未有國際事務審		
		議小組審議,經詢問承辦人當時應該是由前承		
		辦人直接與國際長報告後給予審核。		
		(2) 針對各案補助金額是否有設定地區補助標準,		
		經詢問承辦人回答「目前尚無訂定依據,皆為		
		<b>参考過往補助金額以國家地區稍做區分」。</b>		
		(3) 針對補助研究生出國參加國際學術活動抽核 4		
		案申請資料,皆符合規定。		
		(十二)檢視技轉金收入及專利維護費支出情形(研		
		發處、產學處)		
		1.本校 112 年度技轉金(含國科會先期技轉金)總收		
		入為 713 萬 6,101 元,較 111 年減少 53.4%,減		
		少金額達 819 萬 3,521 元,其中:		
		(1) 本校技術移轉授權金(計畫編號:112-E03-1)總		
		收入為 541 萬 7,943 元,較 111 年減少 60%,		
		減少金額為 814 萬 3,054 元。其中分配於校方		
		部分金額為 52 萬 2,273 元。 <mark>(研發處)</mark>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權責單位)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2) 針對技術移轉金減少的原因經由承辦人初步分		
		析為疫後經濟台灣企業於產業推動上,較為緩		
		慢,廠商預估研發成本也較為受限,故多採取		
		保守策略加上 111 年有兩件較大的技術移轉金		
		額分別為 105 萬及 300 萬,形成基期較高。(研		
		<b>發處)</b>		
		(3) 針對校方統籌技術移轉金(112-E03-1-1)未有任		
		何支出,年底結算納入校務基金並未結轉於隔		
		年。 <mark>(研發處)</mark>		
		(4) 本校先期技術移轉授權金(計畫編號:110-E03-		
		3)總收入為171萬8,158元,較111年減少2.9%,		
		減少金額為 5 萬 467 元。其中分配於校方部分		
		金額為 33 萬 9,153 元。 <mark>(產學處)</mark>		
		(5) 針對先期技術移轉金除分配給教師(40%)及繳		
		回國科會(20%)外,校方統籌之先期技術移轉金		
		並未有其他支出並結轉於隔年。(產學處)		
		2.112 年本校針對專利申請/維護/領證等之相關費		
		用共支出 182 萬 900 元,檢視其收支明細表,除		
		原本的專利申請/維護/領證等相關費用外,其中		
		包含審查委員之交通費、出席費、審查費、誤餐		
		費等,此外並無其他不適合支出項目。( <b>研發處)</b>		
		(1) 針對專利申請/維護/領證等相關費用之負擔比		
		例,本校編號:112-008-US(國科會計畫)及112-		
		007-US(國科會計畫),本校皆負擔 50%比例,但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權責單位)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檢視法規並無此負擔比例,經與承辦人確認,		
		原該兩案為校方全額補助之美國專利,囿於國		
		科會計畫(科研產業化平台)有給予部分專利費		
		用補助,為避免校方負擔過大,擬將費用均分,		
		一半由校方統籌經費項下支付,一半由國科會		
		計畫項下支付。		
		(2) 另本校編號 107-033-TW(國科會計畫)、109-003-		
		TW(國科會計畫)、108-023-TW(國科會計畫)、		
		108-045-TW(國科會計畫)、108-004-TW(國科會		
		計畫)、108-019-TW(國科會計畫)等 6 案,因皆		
		屬國科會計畫依照要點國科會/本校/發明人負		
		擔比例應為 70%/20%/10%,但變成本校跟發明		
		人各為60%及40%,經與承辦人確認該6案皆		
		在校方法規未調整前(領證到補助三年變更為		
		領證到補助六年)所辦理領證之案件,國科會補		
		助是從領證至第N年年費。法規未調整前,校		
		方領證至第三年,國科會亦補助至第三年,該		
		六案,繳納第四年到第六年年費(無領證費),國		
		科會不予補助,因此採分攤比例為60%,40%。		
		(十三)檢視獎勵配合款發放情形(研發處)		
		1.112 年獎勵配合款的查核主要為「研發計畫案獎		
		勵配合款」及「獎勵金」:		
		(1) 針對「研發計畫獎勵配合款」部分: 本次獎勵配		
		合款的補助金額為 1,000 萬並由研發處依照本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mark>權責單位</mark> )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校教師承接計畫獎勵要點計算總獎勵點數後,再依點數比例計算總獎勵金額。本獎勵是以圖儀設備費為獎勵用途。 (2)針對研發計畫獎勵配合款個人總獎勵金額未達一萬元者不予獎勵。 (3)針對「獎勵金」部分:本次獎勵金的補助金額為2,914萬9,790元,其中以高教深耕彈性金薪資支付的金額為760萬7,545元,其餘的2,154萬2,245元則是由校務基金支應。 (4)針對獎勵金中的論文(含設計類國際競賽)獎勵每點以1,800元估算較去年2,000元減少,其原因為112年本項目的總點數為9,475點較111年的8,501點增加,故在維持總補助金額不變下,將每點改為1,800元。 2.研發處所提供「研發計畫獎勵配合款」及「獎勵金」計算明細,僅有針對點數或獎勵金額的加總		The state of the s
		並未有點數或獎勵金額的計算來源,故稽核室僅就所提供資料查核數字加總並無誤。		
5	112 年度校務基 金經費分配與執 行情形	一、檢視統籌分配單位分配原則(業務費、旅運費、 圖儀設備、材料及維護費)(主計室、研發處) 1.112 年度預算分配會議主要是針對校務基金中各 單位業務費、旅運費、圖儀設備費、維護費及材 料費等,並未包含高教深耕及基補一、二經費分 配。(主計室)	1.針對 112 年的經常門與圖儀設備費分配金額皆較 111 年減少, 主要是減少校務基金年度決算中的一般短絀。(主計室、研發處)	無。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mark>權責單位</mark> )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2.針對 112 年經常門預算分配中,可分配數為	2.112 年高教深耕計畫整體經費	
		1,265,316 千元較 111 年減少 0.5%,減少金額為	執行率較 111 年低之外,針對	
		6,925 千元,其中:(主計室)	未達標之指標項目是否影響後	
		(1) 基本項目(指學生公費、用人費用、公共關係費、	續教育部對本校高教深耕計畫	
		推動科技經費,旅運費)112 年的數額為	整體經費補助額度仍待持續觀	
		1,098,978 千元增加 1.39%,金額為 15,021 千	察。 <mark>(教卓中心)</mark>	
		元,增加主要原因為學生公費及用人費用增加 	3.112 年圖書整體經費(含系所)	
		所致。	較 111 年減少,但在泛紙本類	
		(2) 校統籌款 112 年的數額為 22,240 千元,較 111	使用人次較 111 年增加符合借	
		年減少 53.02%,減少金額為 25,108 千元。此項	閱次數為大學評比項目之一的	
		目主要是支應專案簽准之項目,依據會議記錄	目標。 <mark>(圖書館)</mark>	
		共提出 13 案,金額為 11,570 千元,仍在額度	4.本校為了達成 2031 年減碳	
		內。	50%、2046 年碳中和目標,針	
		(3) 可供分配數 112 年數額為 130,585 千元,較 111	對節約能源措施的執行與檢討	
		年減少 7.34%,減少金額為 10,351 千元。主要	採三級執行(節能減碳工作小	
		是為了減少校務基金一般短絀,故112年的可	組、用電增加檢討會議、節約	
		分配數中圖儀修護費刪 5 成,總務處水電不刪	能源小組會議),因 111 年疫情	
		餘統刪一成。	關係造成 112 年的電、水、油	
		(4) 因採行業務費刪減方案,112 年節省了 13,513	及天然氣的用量皆增加,因此	
		千元納入校務基金。	後續的節約能源措施執行及落	
		3.針對 112 年圖儀設備費分配中,針對基本營運(經	實仍應持續關注。 <mark>(總務處營繕</mark>	
		費來源為校務基金設備費及軟體費)整體分配數	<mark>組)</mark>	
		為 1 億 1,729 萬 9,000 元,較 111 年減少 14.57%,		
		減少金額為 2,000 萬: <mark>(研發處)</mark>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mark>權責單位</mark> )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1) 教學單位 112 年分配數為 6,500 萬, 較 111 年		
		減少 7.14%,減少金額為 500 萬。		
		(2) 行政單位 112 年分配數為 1,080 萬,較 111 年		
		增加 19.18%,金額為 173 萬 8,000 元。		
		(3) 專簽申請部分 112 年數額為 577 萬, 較 111 年		
		減少 556 萬 8,000 元。		
		(4) 獎勵及補助款 112 年數額為 2750 萬,較 111 年		
		減少 24.86%,金額為 910 萬元。主要是獎勵配		
		合款減少部分。		
		(5) 軟體費 112 年數額為 822 萬 9,000 元, 較 111		
		年減少 20.1%,金額為 207 萬。		
		(6) 112 年整體減少圖儀設備費支出主要是因採購		
		設備所產生的折舊費用會列入年度決算支出		
		中,如此將可後續年度的總支出進而減少短絀		
		數。		
		二、檢視教學卓越中心統籌經費支出及績效指標達		
		成情形(教卓中心)		
		1.112 年高教深耕計畫(含高教深耕保留款及基本		
		補助一、二)整體經費(含經常門及資本門)實支率		
		88.87%:		
		(1) 主冊(含滾存金額)的整體經費實支率為		
		91.95%,其中主册的人事費每年未用完須繳回		
		教育部,業務費則持續滾存於隔年。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mark>權責單位</mark> )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2) 基補一的整體經費實支率只有 76.43%, 主要是		
		其中的人事費實支率只有 73.55%, 可能是人事		
		費是聘任專案教師但未能足額聘任所產生的剩		
		餘,其結餘納入校務基金。		
		(3) 基補二的整體經費實支率為 94.18%。基補二主		
		要也是支應專案教師人事費及資本門。		
		2.112 年高教深耕計畫(含高教深耕及基本補助一、		
		二)資本門整體經費實支率 99.01%。		
		3. 檢視高教深耕計畫(含基本補助一、二)中的成果		
		指標,關於112年的共同關鍵績效指標中共有7		
		項指標未達目標值。惟目前 112 成果報告尚未完		
		成報部(詢問教卓承辦人目前尚未接到教育部通		
		知繳交 112 年成果報告)故針對未達標之項目是		
		否影響後續計畫經費尚不得而知(113 年高教深		
		耕計畫含基補一、二經費已經核定)。		
		4. 高教深耕成果報告中也會呈現配合本校中程計		
		畫所訂的自訂指標,共有 11 項指標未達標。自		
		訂指標成果會呈現在 112 年高教深耕成果報告		
		中,惟同樣尚未完成報部,因此後續是否有影響		
		仍待觀察。		
		三、檢視圖書經費使用情形(圖書館)		
		1.112 年圖書整體經費(含系所)較 111 年減少		
		3.99%,金額為96萬1,646元,主要減少部分為		
		系所資料庫經費減少 118 萬 2,000 元。系所的圖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權責單位)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書費用統一由圖書館運用且進行採購,檢視 112		
		年系所圖書經費使用狀況並無餘額。		
		2.就各類圖書資源使用人次效益上來看,112年泛		
		紙本類圖書(圖書+期刊+視聽資料)資源人次較		
		111 年增加 23.6%,增加 15,039 人次,增加原因		
		也符合圖書館推動每年圖書借閱次數為大學評		
		比項目之一的目標;電子類圖書(電子期刊+電子		
		資料庫+電子書)資源較 111 年減少 26 倍,減少		
		了 3,813,137 人次,減少幅度較大推測可能因為		
		111 年仍因疫情影響造成電子圖書資源使用人次		
		較多,形成基期較高。		
		四、檢視本校電水油氣使用量情形(總務處營繕組)		
		1.檢視 112 年針對用電度數、用水度數、用油數、		
		天然氣用量與 111 年比較結果:		
		(1) 用電度數: 112 年用電度數較 111 年增加 27 萬		
		7,562 度,較去年增加 1.68%。檢視檢討增加原		
		因主要是 111 年起 5 月因疫情開始遠距教學,		
		因此同期的 112 年 5-6 月合計較 111 年 5-6 月		
		增加了 47 萬 8,904 度,吃掉了其他月份節省的		
		度數。		
		(2) 用水度數:112 年用水度數較 111 年增加了		
		14,976 度,較去年增加了 4.65%。檢視檢討增		
		加原因是 112 年 1-3 月異常增加是因為管線漏		
		水,5-6月則是因為111年同期實施遠距教學造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mark>權責單位</mark> )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成基期較低。針對管線漏水部分營繕組有進行		
		查修且全部完成修復。		
		(3) 用油數: 112 年用油數較 111 年增加了 12,632		
		公升,較去年增加了 24.7%。檢視其增加的檢		
		討原因是 112 年 10-11 月因設計一二館停電事		
		件,外接兩台柴油發電機供電(10天用了10,350		
		公升)。		
		(4) 天然氣用量:112 年天然氣用量較 111 年增加		
		13,450 度,較去年增加 9.04%,但會議記錄中		
		並未有針對增加原因進行檢討,惟從會議記錄		
		中為了減少天然氣用量,宿舍改用熱泵裝置替		
		換鍋爐燃燒天然氣。		
		2.為了推展本校節能減碳業務執行,營繕組於112		
		年第2次節約能源推動小組會議提案成立工作小		
		組,期能達成本校 2031 年減碳 50%、2046 年碳		
		中和目標。該工作小組每月由營繕組及工作小組		
		成員召開;另每2個月會召開用電增加檢討會議,		
		針對節電率未達 3%單位檢討說明;而節約能源		
		小組會議則是每半年召開一次。		
		一、檢視各學院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中程計畫書	1.各學院中程計畫已經依照校發	無。
	112 年度各學術	之內容 <mark>(工程、管理、設計、人文及未來學院)</mark>	中心所訂重點指標列示執行成	
6	單位預算執行情	1.針對各學院 112 年校務基金所獲得分配設備費	效並以 112 年度所選指標於後	
	形	(含軟體費)、維護費及材料費比對研發處的預算	續年度固定呈現及檢討。 <mark>(工</mark>	
		分配會議紀錄中各院所獲得的金額無誤。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mark>權責單位</mark> )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2.檢視各院的設備費實支率皆達99.99%以上,軟體費實支率除未來學院75.28%及人院93.47%外, 其餘皆在99%以上。 3.檢視各院的中程計畫書中,各院已經有針對重點	程、管理、設計、人文及未來 學院)	
		指標列示執行成效,該重點指標是依照校發中心 所訂進行撰寫,並每年於校務會議中進行報告。 4.比對各院中程計畫書中112年重點指標執行成效 與111年之差異,除針對退步5%指標進行檢討 外,兩年度所呈現的指標有不同,其原因在於重 點指標的部分是由學院自行選擇陳列及檢討,但 後續年度將以112年度所挑選的指標固定並進行		
		檢討。		
7	112 年度各單位業務績效目標達成情形	一、檢視各單位績效衡量指標內容及目標達成情形 (校發中心、教學卓越中心) 1.針對本校校務具體成果,112年獲得多項殊榮, 顯示在校務的整體發展上達到良好的成果: 創新教學: (1)2023年以科技為推動力的永續素養推動與建立 獲英國泰晤士高等教育「年度教學策略」八強 提名。 產業對接: (1)2023年 THE 全球大學排名,產業收入指標雲 科大排名全球第29,較2022年的第28名退步 1名。	殊榮外,2023在國際榮耀上針	無。·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mark>權責單位</mark> )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貢獻永續:		
		(1) 2023 年英國泰晤士高等教育「世界大學影響力		
		排名」名列 201-300 名,在台灣上榜名單中排名		
		兩年並列科技大學排名第1。		
		(2) 2023 年參與 TCSA 舉辦「TCSA 台灣企業永續		
		獎」,楊能舒校長榮獲亞太永續行動獎-頂尖永		
		續長獎(全台僅兩位獲得殊榮),第四年獲得「台		
		灣永續典範大學」、「大學永續報告書白金級」,		
		《APSAA 亞太暨台灣永續行動獎》榮獲:1 金		
		1銀1銅。。		
		國際聲望:		
		(1) 2023 年英國泰晤士 THE 全球大學排名,雲科		
		大與台灣科大同列全球 601-800 名,國內第 7		
		名。		
		(2) 2023 年 THE 亞洲地區最佳大學排名 134 名。		
		(3) 2023 年全球創新大學排名總排名 101-200 名。		
		(4) 2023 年 THE 全球年輕大學排名 151-200 名。		
		(5) 2023 年 ARWU 全球大學排名 701-800 名,較		
		2022 的 801-900 名再前進一級。		
		2.本校 113-117 年度中程計畫書有訂定五年計畫及		
		13 項具體成果-結果指標(以 2023 年為基準),並		
		由校發中心在112年度主管共識營報告指標達成		
		情形,依據所提供的資料顯示,未達成具體指標		
		項目為: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mark>權責單位</mark> )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1) 教學創新的國內外聲望:THE Asia Award 前八		
		強提名未獲獎)。		
		(2)招生錄取率(博士班 72%↓50%):112 年為		
		64.39% •		
		(3) 全球大學排名(THE 亞洲 251-300↑100): 112 年		
		134 名。		
		(4) 全球大學永續排名(56↑50):112 年為 67 名。		
		(5) 優質外籍學位生(4.5%↑8%):112 年為 3.58%。		
		3.本校 113-117 年度中程計畫書共訂定 5 個行動策		
		略與行動目標及32個行動方案,並從32個行動		
		方案中衍生 83 個行動細項共 151 項指標,並由		
		教學卓越中心統籌搭配高教深耕計畫之經費由		
		各單位來執行,並透過教卓中心平台收集最後成		
		果資料,此部分也是高教深耕計畫成果報告書中		
		關於本校自訂指標成效資料。檢視所提供成果報		
		告資料,共計有 11 項指標未達標。(教學卓越中		
		<u>(က</u>		
		一、檢視開源節流措施之方案及執行成效(秘書室)	1.本校確實有訂定開源節流計	無。
		1.112 年的開源節流計畫成效由秘書室依照 112 年	畫,並由各單位依據計畫中所	
	112 年度投資及	所訂開源節流計畫中各實施項目及彙整單位進	負責項目撰寫後彙整簽准校長	
8	開源節流計畫之	行撰寫後彙整並簽請校長核可。(惟報告中的數	核可。 <mark>(秘書室)</mark>	
	成效	字可能發生與校務基金決算報告中的收入數字		
		不相符合。例:產學合作金額,各單位彙整是可	是依靠將校務基金可用資金存	
			放於定期存款獲取利息收入。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mark>權責單位</mark> )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能以年度簽約金額彙整,但決算報告則是以年度	3.2.112 年投資於股票已經有小	
		入帳金額為主)	幅獲利惟基金尚未呈現獲利狀	
		2. 針對 112 年報告中的開源措施:	態。 <mark>(秘書室)</mark>	
		(1) 針對「積極招生,拓展新生元,增加學雜費收		
		入」來看較 111 年增加。		
		(2) 針對「開辦推廣教育課程」,因計畫內容彙整		
		截止時間推廣教育整體開辦績效尚未統計到		
		112-2 學期資料,故無法與前一年度比較。		
		(3) 針對「鼓勵教師爭取產學合作案,落實校內研		
		發成果移轉為產業界所用」部分,產學合作金		
		額、國科會產學金額、專利金額皆較前一年度		
		減少。		
		(4) 針對「爭取政府單位專案性補助或委託辦理計		
		畫」部分,委辦計畫金額較前一年度減少,高		
		教深耕計畫金額及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較前一		
		年度增加。		
		(5) 針對「充分運用學校之設備及場地,提供對外		
		及對內服務,場地出借」的場地費收入較前一		
		年度增加。		
		(6) 針對「推動各項募款及投資」中捐贈收入及利		
		息收入皆較前一年度增加。		
		3. 針對 112 年報告中節流措施: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mark>權責單位</mark> )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1) 專任教師的超支鐘點費較前一學年度減少。兼		
		任教師的鐘點費也較前一學期減少(只統計到		
		112-1 學期)。		
		(2) 112 年度的用電數、用水量及瓦斯費使用數(宿		
		舍及游泳池)皆較前一年度呈現增加情形。		
		(3) 其餘部分主要惟敘述節流措施及作法並無實際		
		節省金額呈現。		
		4.針對開源及節流措施表現較前一年度差的部分		
		皆有呈現檢討及改進事項。		
		二、檢視本校投資績效( <mark>秘書室</mark> )		
		1.檢視本校的投資方式主要為存放銀行賺取利息		
		收入及投資股票基金獲取股利收入及資本利得。		
		2.從 112 年度校務基金的收支餘絀表來看,112 年		
		度的利息收入為 4,066 萬 8,733 元較 111 年度的		
		2,718 萬 2,693 元增加,推測主要是因為國內利率		
		升息關係。		
		3.112 年度共召開三次投資小組會議,檢視整理投		
		資績效明細(扣除手續費及交易稅):		
		(1) 112 年的股利收入為 56 萬 5,197 元,分別為投		
		資台光電 170,000 元、頎邦 135,450 元、日月光		
		259,747 元。整體股利收入 111 年度的股利收入		
		35 萬 3,947 元增加 21 萬 1,250 元。		
		(2) 針對股票資本利得的實際績效來看,112年3月		
		15 日賣出 2 檔股票產生已實現損失 54 萬 8,224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mark>權責單位</mark> )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元、112年9月27日賣出1檔股票產生已實現		
		利益 36 萬 1,495 元,合計 112 年產生資本損失		
		18 萬 6,729 元。		
		(3) 112 年投資於股票部分共有 37 萬 8,468 元獲利		
		(計入股利及已實現資本損失),另檢視 112 年所		
		賣出的三檔股票皆有依照規定檢附投資交易異		
		動單及評估報告。		
		(4) 針對投資基金的部分,截至 112 年 11 月 23 日		
		為止,基金有 229 萬 4,351 元未實現損失,已較		
		111 年減少。		
		一、 檢視本校工程預算編列機制及執行情形(總	1.112 年度所編列工程案件皆有	無。
		務處營繕組)	經過會議審查。另 112 年教育	
		1. 檢視營繕組所提供的 112 年工程辦理情形表來	部查核本校工程案件施工情形	
		看,工程執行案件分為新興案件、延續及保留案	獲得甲等且已經完成改善經報	
		件:	部備查同意。 <mark>(總務處營繕組)</mark>	
	112 年度重大工	(1) 針對新興案件部分:	2. 針對設備採購案教育部也會針	
9	程與設備採購稽	A.112 年度工程預算於 110 年 12 月 28 日針對所提	對本校採購案件進行抽核,因	
	核	20 案先進行第一次(書面)審查會議,該會議針對	此本次所抽核採購案件所發生	
		不符經費類別、來源及逾期申請之案件剔除後,	錯誤問題擬提供事務組參考,	
		共計收錄 13 案並於 111 年 2 月 8 日進行實地審	供未來辦理採購案件時注意。	
		查會議,最後共計收錄8案,其中一案為未來科	(總務處事務組)	
		技應用大樓新建工程延續案,合計編列3億5,566		
		萬元。上述皆有會議紀錄可參酌。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mark>權責單位</mark> )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B.原 112 年工程案件收錄 8 案,扣除未來科技應用		
		大樓新建工程延續案的經費 2 億 8,000 萬元,其		
		餘7案經費編列7,566萬元,但經過再次評估後,		
		由於部分案件採部分施作或先進行技術服務部		
		分,該7案經費編列降低為2,200萬,故112年		
		新興工程案件經費合計編列 3 億 200 萬。		
		C.有1件工程名稱為「112年節能績效保證計畫」		
		非屬在原工程預算編列範圍內,主要是因為經濟		
		部能源署補助,故營繕組於112年5月24日校		
		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補辦預算,金額為1,080萬。		
		(2) 針對延續及保留案件部分:		
		A.共計6案,其中3案為111年工程保留,另3案		
		為 111 年補辦預算案件,金額合計為 8,413 萬元。		
		2.112 年度教育部依據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作業辦法		
		於 10 月 27 日至本校查核兩件工程案件施工情		
		形,分別為「老舊廁所及無障礙設施改善工程」		
		及「棒球場及產學研停車場新整建工」,兩案查		
		核分數為 80 分, 查核等級為甲等。另兩案工程		
		施工查核改善對策及結果報告書既經確認改善		
		完成,相關資料經報部同意備查。		
		二、檢視超過 150 萬元設備採購是否符合採購程序		
		(總務處事務組)		
		1.稽核室平時會針對超過設備採購金額達150萬以		
		上案件針對開標、比價、議價、決標及驗收進行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mark>權責單位</mark> )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監辦,但僅就是否符合政府採購法程序進行監辦		
		並未針對採購案件的相關文件進行檢視,故於本		
		次抽核 5 件設備採購案件。		
		2.針對所抽和設備採購案件從等標期、分層採購負		
		責、決標上網公告、押標金/履保金/保固金、招標		
		文件、驗收文件等面向進行查核,查核結果詳如		
		檢核情形表,另針對各案件發現問題陳述如下:		
		(1) 採購案號:YTG112011(財物採購):		
		(1-1)廠商資格規格審查表承辦人未簽名。		
		(1-2)開標/決標結果通知廠商簽收單的廠商名稱欄		
		位空白。		
		(2) 採購案號:ZTG112016(財物採購): 無不符合規		
		定之項目。		
		(3) 採購案號:CTG112044(財物採購): 無不符合規		
		定之項目。		
		(4) 採購案號: CTL112040(勞務採購):		
		(4-1)限制性招標理由書校長或授權代表人欄未核		
		章。		
		(4-2)驗收後付款應檢附文件缺清潔人員簽到記錄、		
		清潔維護紀錄表、每月作業人員前一個月給薪資		
		料。		
		(5) 採購案號:YTL112090(勞務採購):		
		(5-1)第一次流標紀錄未有主計室人員核章。		

項	稽核項目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次				具體興革建議
		一、檢視 112 年財產盤點執行情形(總務處經管組、	1. 檢視本校 112 年財產盤點計畫	1.建議經管組財產盤點計畫中
		圖書館)	結果大致符合規定。 <mark>(總務處經</mark>	針對不動產盤點-土地改良物
		1. 檢視 112 年度財物盤點實施計畫,其中關於有價	管組)	及房屋建築部分以清冊配合
		證券及權利之盤點,因本校投資小組所投資之基	2.112 年不論是一般報廢品或大	現況照片進行盤點時,建立照
		金本身非管理範圍,而投資之股票操作模式為辦	型機具變賣處理皆符合規定,	片更新頻率機制以落實盤點
		理非國有公用財產故不在本次盤點範圍(檢視投	另 112 年有待報廢之田徑器材	計畫。
		資小組資料每次賣出時均有函文請財政部國有	轉贈斗南高級中學。 <mark>(總務處經</mark>	
		財產署中區分署雲林辦事處銷帳)。」	<b>管組</b> )	
		2. 針對國有土地、國有土地改良物、國有房屋建築		
		及設備盤點,比對地籍總歸戶資料及清冊後,除		
		「國有房屋建築及設備盤點表上誤植年度資料		
1.0	112 年度財産管	外,其餘盤點結果相符。		
10	理作業稽核	3. 針對各單位財務自主盤點的部分,比對財務自主		
		盤點統計表及各單位自主盤點紀錄表,除環安系		
		紀錄表上的自主盤點結果,帳物相符者筆數誤植		
		為 0 筆外,其餘盤點結果數字皆相符。		
		4. 稽核室已於 112 年度配合經管組的財產複(抽)盤		
		計畫抽核 10 個單位實地進行財產複盤。實地複		
		盤時除偶有發生核對財產清冊上型號與實際財		
		產不相符及無形資產未有標籤之情況,後續經管		
		組已請單位財產經管人立即確認及修正,其餘單		
		位財產盤點結果皆與清冊相符。		
		5. 針對圖書資產盤點部分,有訂定圖書盤點作業要		
		點並依要點執行圖書盤點作業,112 主要是針對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權責單位)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5 樓中文書庫區進行盤點,盤點結果,總盤點圖		
		書共 171,837 冊,未盤獲圖書共 484 冊,總盤缺		
		率 0.28%。 <mark>(圖書館)</mark>		
		二、檢視 112 年度報廢品變賣(含大型機具) (總務		
		處經管組)		
		1.112 年針對本校一般報廢品或大型機具變賣,均		
		採公開招標方式決定得標廠商。		
		2.112 年本校一般報廢品共辦理兩次廢品收繳,兩		
		次變賣總收入為94萬3,168元,扣除營業稅4萬		
		4,913 元,產生淨收入 89 萬 8,255 元。其中秤重		
		單價及廢品以台計價單價符合契約書上所列。		
		3.112 年本校大型機具變賣非像一般報廢品以秤重		
		及以台計價計算變賣收入,而是以廠商投標價格		
		是否進入本校底價作為得標價格,本次得標價格		
		為 32 萬 3,000 元,扣除營業稅 1 萬 5,381 元後產		
		生 30 萬 7,619 元淨收入		
		4.112 年有發生體育室原將報廢田徑器材改贈與雲		
		林縣斗南高級中學,共計鐵餅 51 件、跳欄架 37		
		件、欄架推車5件、鏈球14件。		
		一、112 年度出納會計事務查核報告執行情形(主計	1.主計室 112 年度所執行出納會	無。
	112 年度現金出	室)	計事務查核報告中針對各單位	
11	納及壞帳處理情	1.針對 112 年度第 1 次出納會計事務查核,稽核室	收據使用查核發現較多問題,	
	形	有配合主計室於112年8月8日至出納組進行實	其餘並無其他重大異常。 <mark>(主計</mark>	
		地查核,查核結果如下:	室)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權責單位)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1) 現金查核盤點:當天盤點2位出納人員手邊現	2.本年度無資金調度之情事。(主	
		金,經清點後金額與所開立收據金額相符。	計室)	
		(2) 保管品盤點:除 8/2 事務組申請領回台灣布魯	3.目前本校共有兩筆追收款項,	
		克生命科學股份有限公司保固金連帶保證書 1	皆已取得法院發給債權憑證,	
		件外及編號 2446 保管品,保管年限已逾 10 年	後續由承辦單位依規定時間每	
		為 101 年本校建築物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設施	年查核債務人財產及所得資料	
		廠商所繳納履約保證金,但後續續約廠商已更	以追討欠款維護本校權益。 <mark>(主</mark>	
		名外,其餘同7月底保管品月報表(共15件,	計室)	
		分別為定存單 13 件、連帶保證書 1 件、持股證		
		明 1 件)。		
		2.針對收據使用的各項查核,同樣配合主計室至各		
		單位實地查核,查核結果如下:		
		(1) 圖書館:因承辦人員收到現金開立收據後交出		
		納組存帳,經出納組點收現金無誤後於圖書館		
		自製簽收表簽章,形成自存的繳庫陳核單未有		
		出納組收章戳。		
		(2) 精密儀器中心:查核情形共有收據作廢比率偏		
		高、預開收據無相關註記、繳庫明細表收件日		
		期未核對、代理業務未落實等。		
		(3) 推廣教育中心:查核情形共有收據使用管制表		
		無對帳資料、收據作廢比率偏高、收據跳號、		
		預開收據注意未落實。		
		3.112 年度第 1 次出納會計事務查核計畫報告中除		
		上述實地查核所發現之問題外,另針對 111 年出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權責單位)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納組自行辦理定期及不定期盤點結果中,針對不		
		定期盤點未組成查核小組亦未將盤點結果簽報		
		校長或授權代簽人外,其餘項目皆未有重大異		
		常。		
		二、本校是否有資金調度情形(主計室)		
		1.經查本年度無資金調度之情事。		
		三、檢視本校是否有應收未收回/催收款項之款項		
		情形( <mark>主計室</mark> )		
		1.檢視112年度第1次出納查核結果中針對112年		
		7月18日前開出收據仍未收到款項明細部分,主		
		要為 110 年所開立 2 筆收據 012035(金額 158,400		
		元)及 012036(金額 48,000 元)向展豐楷偉士樂有		
		限公司請領企業培育室進駐費。除收據編號		
		012036(金額 48,000 元)已辦理領據作廢外,針對		
		收據編號 012035(金額 158,400 元),檢視 112 年		
		10月25日單位回覆,已進入訴訟程序並進入到		
		第三次開庭。目前該筆最新情況為承辦單位於		
		113年10月25日針對該催收款項辦理情形,本		
		校已獲得訴訟勝利,並取得債權憑證後將依「教		
		育部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對應收未收款項之列帳		
		與催繳及控管處理作業要點」及「國營事業逾期		
		欠款債權催收款及呆帳處理有關會計事務補充		
		規定」,每半年查明債務人之全國財產歸戶檔、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權責單位)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年度所得及納稅資料,及定期更新公司債權利息計算表以追償欠款。  2.目前本校催收款項明細中仍有一筆為早年本校設計三館廠商工程不履行案經法院發給債權憑證,本校營繕組每半年皆依照規定至中區國稅局查核債務人全國財產總歸戶、年度所得資料。  3.另出納查核結果中有未收款收據紀錄表,時間為112年1月1日-112年7月31立開立,共計99筆,金額為2億4,639萬5,343元,經與主計室組長確認,此部分皆為預開,後續款項入帳情形需視對方付款情形,因此入帳時間不一樣,故本部分僅為留存。		
12	112 年度稽核建 議改善追蹤	一、經檢視 109 年度稽核缺失及興革建議追蹤表各單位改善情形  1.項次 3:「因本校專案教師共分 4 類,且人數眾多,加上一年需要評鑑 1 次,建議於各類評分表上應完整記錄審核及得分標準,另佐證資料也應建立完整存檔方式,以期建立公平客觀之評鑑機制。」檢視未來學院 112 年所提供各專案教師評鑑資料已經完成改善,故准予結案。  二、經檢視 110 年度稽核缺失及興革建議追蹤表各單位改善情形	1.針對未改善項目持續追蹤。	1. 針對未改善項目持續追蹤。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mark>權責單位</mark> )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1.項次1:「本校育成中心績效擬納為校務基金計		
		畫稽核項目。」稽核室已經納入113年校務基金		
		稽核計畫並完成查核,故准予結案。		
		2. 項次 2:「專案教師評鑑程序未完善已經是連續		
		2 年發生,建議除持續追蹤外,可依照「專案教		
		師評鑑查核情形表」修正相關程序及評鑑表單。」		
		檢視未來學院112年所提供各專案教師評鑑資料		
		已經完成改善,故准予結案。		
		3. 項次 5:「建議高教深耕計畫(含基本補助一、二)		
		其經費分配應有完整會議紀錄,以建立分配機制		
		與確保經費分配之公平性。」教學卓越中心已有		
		建立相關經費會議檢討及分配機制,故准予結		
		案。		
		三、經檢視 111 年度稽核缺失及興革建議追蹤表各		
		單位改善情形		
		1.項次1:		
		(1)「111 年本校校務基金一般短絀增加 40.27%,		
		增加金額為 4,487 萬 2,727 元,加計國庫撥款購		
		置資產所提列之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雖然仍		
		為年度決算實質剩餘,但已較 110 年減少		
		61.37%,減少金額達1億3,349萬5,232元,主		
		要原因是因為業務成本與費用的大幅增加。惟		
		本校已經有在執行開源節流計畫,為使該計畫		
		有執行效益,建議各單位能將業務成本與費用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權責單位)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中可節省的部分提出以做為該開源節流計畫的		
		執行基礎。」本項建議併入項次10針對開源節		
		流計畫建議改善措施一起考量。		
		(2)「111 年本校校務基金不論是一般短絀數增加		
		或年度決算實質剩餘減少,主要原因在於帳務		
		作法不一致(110 年度建教合作節餘未轉預收收		
		入並於 111 年轉收入及國庫撥補計算可加回折		
		舊比率改採調整前比率),主計室應確認適法性		
		後統一做法。」經與主計室確認,關於預收收入		
		結轉及國庫撥補可加回折舊比率計算已經回歸		
		適當作法,故准予結案。		
		(3)「針對教育部查核本校校務基金中關於學校宿		
		舍冷氣卡部分建議主計室後續列入現金出納查		
		核計畫項目,並可由稽核室一同進行查核;另		
		三筆懸宕之帳款應持續追蹤。」針對學校宿舍		
		冷氣卡須待生輔組壽卡儲值機替代人工收費作		
		業轉換完成後併入出納查核計畫,惟尚未執行		
		查核,應持續追蹤;另三筆催收款中一筆已經		
		收回,另兩筆已經取得債權憑證並每半年向財		
		政部中區國稅局請調查債務人年度所得及財		
		產,故准予結案。。		
		2.項次 2:		
		(1)「由於提聘單上已經有註明「繳驗證件如屬影本		
		均應加蓋職名章與正本相符」,故請權責單位務必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mark>權責單位</mark> )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檢視教師所繳影本證件是否符合。另提聘單屬正式		
		文件,建議盡量不要蓋主管甲章。」檢視 112 年所		
		提供的提聘單中已經無發現蓋甲章之情形,故准予		
		結案。		
		(2)「針對專案教師評鑑制度所產生問題請未來學		
		院參考「專案教師評鑑查核情形表」及111年6月		
		8 日內部專案教師評鑑審查委員所提供建議進行		
		改善。」檢視未來學院 112 年所提供各專案教師評		
		鑑資料已經完成改善,故准予結案。。		
		3.項次4:		
		(1)「城鄉發展暨環境規劃中心是否於 112 年 12 月		
		31 日完成申請改組異動或經裁撤應列入追蹤。」經		
		查 112 年 12 月 20 日產學合作委員會會議紀錄,城		
		鄉發展暨環境規劃中心已經委員會同意裁撤,故准		
		予結案。。		
		(2)「112 年校務基金稽核計畫納入計畫獎勵金查核		
		項目。」本項目已經由稽核室納入113年校務基金		
		稽核計畫中並完成查核,故准予結案。。		
		4. 項次 6:		
		(1)「高教深耕計畫除了為教育補重要大型計畫外,		
		也是本校重要補助計畫項目之一,由於事涉各學院		
		經費分配及指標達成,建議教卓中心每年應彙整各		
		學院系指標達成情形做為後續經費分配參考資		
		料。」教卓中心每年於教卓平台填報各單位執行指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權責單位)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建議
		標之行動方案,作為成效反饋追蹤機制,並彙整及		
		分析成效執行情形,以指標達成率作為後續經費分		
		配參考依據,故准予結案。		
		5.項次 8:		
		(1)「關於開源節流計畫中的節流措施有許多實施		
		項目只有具體陳述作為,但並未涉及如何減少實際		
		支出,建議未來修訂計畫時應將能實際減少支出之		
		項目措施納入。」經檢視承辦人所提供 113 年開源		
		節流計畫中已經逐漸新增可用數據來檢討之項目,		
		另本校請購網站中關於校務基金決算表中有各項		
		費用彙計表可用來檢討各類費用增減情形,故准予		
		結案。		
		6.項次 11;		
		(1)「關於廠商進駐費用 158,400 元追討情形持續追		
		蹤外,另建請育成中心關於廠商相關費用之繳納方		
		式及期程應依照合約執行。」關於廠商進駐費用育		
		成中心已經依法進行追討並獲得法院判決勝訴並		
		獲得債權憑證,後續將依規定每半年向財政部中區		
		國稅局請調查債務人年度所得及財產,故准予結		
		案。		